

江苏科技大学

长山校区 2 号重装楼电梯采购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江苏科技大学

2025 年 2 月 20 日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长山校区 2 号重装楼电梯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单位应在江苏科技大学招投标工作办公室（梦溪校区 A6 楼二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 年 3 月 28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W-GZ-2025001

项目名称：**长山校区 2 号重装楼电梯采购**

预算金额：人民币 330000 元整

采购需求：现有井道改造设计及施工、新购电梯安装设计、设备购置、安装配套条件改造、设备安装及验收。

实施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到货，20 天完成安装及验收。

交货及安装地点：江苏科技大学长山校区重装 2 号楼。中标方必须按照招标方要求将货物送到指定场地就位。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合格的投标单位具备的条件：

（一）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在价格分评审时将扣除 8%后进行计算。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为制造厂家的资格条件：持有有效期内 B 级及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
2. 投标人为经销商的资格条件：持有有效期内 B 级及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应具有有效期内 B 级及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

（四）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3 月 6 日至 2025 年 3 月 12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4: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江苏科技大学招投标工作办公室（梦溪校区 A6 楼二楼）

3、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贰佰元整（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3 月 28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科技大学第一会议室（梦溪校区 A6 楼二楼 210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2、投标单位报名（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下列资料：（接受网上报名）

- (1) 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但需加盖公章），文件费缴纳证明（提供截图）；
- (2) 须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如法人代表则不需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 (3) 须提供被授权代表的社保基金交纳证明材料（本单位最近一年，需由社保基金中心提供）；
- (4) 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注：网上报名

方式：将上述需提供的报名资料盖章扫描件及文件费付款凭证（1份）发邮件至 1178452279@qq.com（请提供完整上述报名资料）

汇款账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江苏科技大学

收款账号：381006717010149000338

开户银行：交行镇江江科大支行

转账事由：HW-GZ-2025001 项目文件费

3、中标单位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4、采购方式及其他：

- (1) 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 (2) 本次采购确定的成交人数量：1名；
- (3) 中标原则：综合评分；

5、本项目为资格后审，接受报名，不代表资格审核通过。

6、投标方式

(1) 现场投标

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开标一览表密封，包装物上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注明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并填写签到簿。

(2) 邮寄投标

邮寄提交地点：镇江市梦溪路2号（江苏科技大学招标办）

接收人及联系方式：苏老师 0511-84400336、84432622

邮寄件必须密封且在外包装显著位置注明项目标识（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无标识或标识模糊不清的，不予接收**。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并由接收人签收，超期送达或外包装破损的邮寄件不予接收。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并自行承担邮寄造成的一切风险。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联系人：苏老师

联系电话：0511-84400336、84432622

传 真：0511-84432622

邮 箱：1178452279@qq.com

地 址：镇江市梦溪路2号（梦溪校区）

八、现场勘查

现场勘查时间：2025年3月13日上午9:30，过时不候

勘查地点：江苏科技大学长山校区2#重装实验楼

联系人：沈老师 联系方式：13805285195

踏勘现场的费用及相关责任均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请投标商按照我校出入校园管理规定入校。勘察时间过时不候，未考察现场或考察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供应商应自行承担踏勘现场的费用和进入现场后的一切人身伤害、财产损失及损

害的后果与责任。

第二部分 投标单位须知

一、总则

- 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江苏科技大学长山校区2号重装楼电梯采购。
- 2、本次招标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 3、投标单位一旦领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二、招标文件

1. 投标单位参加投标,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购买招标文件,承认并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在投标截止期前,将按规定的格式及内容填写的投标文件提交招标组织方。
2. 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组织方提出。
3.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招标组织方出于对有关方所提出的问题或其他因素,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内容以书面文字材料通知各投标单位。评标将以修改后的补充文件为准。
4.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标的所在地自然环境、气象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单位被视为熟悉上述与签订和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招标文件构成: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单位须知
- (3) 项目采购要求
- (4) 服务要求
- (5) 投标文件格式(部分)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组织方联系。

三、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单位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完全了解采购要求、服务技术规范和要求以及商务条件后,编制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装订成册,凡修改处(书写应清楚工整)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副本的签字是可以复印的)。
3. 投标文件应有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投标文件的份数: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本条款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正本和副本的内容和资料应当一致),并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二). 投标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等均应使用中文。
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另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三)、投标文件构成

1. 投标单位编写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写。
2. 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资料目录按顺序编制页码。

(四)、投标函

投标单位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五)、投标报价

1. 投标单位应报出最具有竞争力的价格，项目总报价中包含的所有要求提供货物及服务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各种税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2. 投标单位应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各报价表格式报价。
3. 中标价即为合同签约价。
4. 最低投标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六)、技术规格要求和服务要求的响应

1. 投标单位需依据采购技术要求及规格，逐条说明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运行性能以及适用性。
2. 投标单位需提交其所投产品是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表等，并需提供在技术规格中规定的保证货物和服务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3. 技术规格的响应，应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逐项做出实质性响应。
4. 投标单位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服务要求的标准做出响应。

(七)、投标单位资格和能力的证明文件

1. 按照合格投标单位的规定，投标单位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和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投标单位除需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能力外，还需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等各方面的能力。

(八)、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 **45** 天内有效。投标单位一旦领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投标有效期的约定。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组织方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单位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投标单位可以拒绝招标组织方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的投标单位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九)、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 (1) 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开标一览表密封，包装物上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注明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现场（邮递）递交**。
- (2) 未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组织方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 (3) 投标单位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出示居民身份证，并填写签到簿。**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未出示居民身份证的，招标组织方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2. 投标截止时间

- (1) 投标单位需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投标邀请指定的开标地点。
- (2)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组织方拒绝接收。
- (3) 招标组织方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将以书面形式告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并在江苏科技大学校园网上发布公告。

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 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组织方。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签署、盖章、密封，包装物上应注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单位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补充、修改。

(3)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组织方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单位不得撤回其投标。

四、开标

1、招标组织方将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2、招标组织方工作人员或者投标单位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招标组织方工作人员主持抽取答疑顺序号。

3、招标组织方工作人员当众拆封。

4、招标组织方将当众唱标。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报价信息，不得在评标时采用。

5、投标单位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6、投标单位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7、投标单位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组织方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组织方及时处理投标单位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五、评标

1、评标过程的保密

(1) 开标后，至向中标的投标单位授合同时止，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单位以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单位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标建议等方面向招标组织方或参加评标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 评标应当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评审专家、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其他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2、评标委员会评标注意事项

(1)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单位的得分。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单位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单位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组织方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组织方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投标单位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代表将依法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的内容如下：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单位营业执照
2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23 或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至少一个月财务状况报告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以现场查询为准。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	1. 投标人为制造厂家的资格条件：持有有效期内 B 级及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 投标人为经销商的资格条件：持有有效期内 B 级及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应具有有效期内 B 级及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在价格分评审时将扣除 8% 后进行计算。

4、投标单位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内容主要是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内容
1	投标文件有效性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报价
		2023 或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至少一个月财务状况报告
		投标单位为授权代表最近一年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无效投标情形的判定和处理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2	投标文件完整性	投标文件内容完整性、齐全性
3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审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主要条款（如付款方式等）、条件和技术规格是否相符，是否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

审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主要条款（如付款方式等）、条件和技术规格是否相符，是否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或服务）范围、质量和性能的，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有限制采购方权利和投标方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方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或保留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同意）。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无效投标情形

投标单位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1) 投标单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的；
- (2) 未按规定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未按规定签字；

或未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的；

(3)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 未提供被授权人最近一年社保证明材料的；

(6)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单位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8) 经评委会认定采购要求负偏离程度过大影响采购人实际使用的；

(9) 免费质保期有负偏离的；

(10) 投标单位提交的是可选择报价的；

(11) 投标文件中提供了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12)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委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

(1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

(1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须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同意）。

6、废标的情形

(1) 符合条件的投标单位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单位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7、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单位或者在评标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单位不足三家情况，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8、串通投标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单位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单位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单位以书面形式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并非对每个投标单位都做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要求。

(2) 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接到评标委员会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要求的投标单位如未按要求做出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其风险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10、报价前后不一致的处理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单位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1、投标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1)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将主要考虑下列因素：

类别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总报价	45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5分。</p> <p>价格扣除：①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8%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其产品价格给予8%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监狱企业，应当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p> <p>③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其产品价格给予8%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同一投标人，上述三项价格扣除优惠不得重复享受。</p>
投标设备的性能	10分	考察投标单位对设备的技术响应情况，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基准分8分，设备要求有一项负偏离的扣1分，扣完为止。技术参数偏离条款过多或偏离程度过大，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影响采购人实际使用效果，可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有正偏离的每有一条加0.5分，最多加2分；本项满分10分。
	5分	本次所投电梯型号的曳引机、控制柜、控制器、调速器、轿门门锁、厅门门锁、安全电路、上行超速保护装置、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均为原厂原品牌的得5分，有一项非原厂原品牌的扣1分，扣完为止。（提供整机型式试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者提供不符合要求的均不得分）
	5分	客梯曳引机使用原厂原品牌制动器，且制动器动作试验达到1500万次及以上得5分，动作寿命达到1300万次及以上得3分，动作寿命达到1100万次及以上得1分。（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5分	客梯所用曳引机能效等级在1级及以上的得5分，能效等级在2级的得3分；其余不得分。（提供的永磁同步电动机能源效率检测报告应具有CMA或CNAS标识，同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者提供不符合要求的均不得分）
	5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电动机功率因数≥0.97的得5分，0.97<电动机功率因数≥0.95的得3分，0.95<电动机功率因数≥0.93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提供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5分	投标产品电梯层门锁装置通过耐久性试验，动作寿命达到800万次（含）以上得5分；动作寿命达到800万次（不含）以下500万次（含）以上得3分；动作寿命达到500万次（不含）以下200万次（含）以上得1分；其他不得分。（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电梯层门锁装置极限耐久性试验委托试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报告应具有CMA或CNAS标识，否则不得分）。

	5分	投标产品电梯轿门锁装置通过耐久性试验，动作寿命达到700万次（含）以上得5分；动作寿命达到700万次（不含）以下500万次（含）以上得3分；动作寿命达到500万次（不含）以下200万次（含）以上得1分；其他不得分。（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电梯轿门锁装置极限耐久性试验委托试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报告应具有CMA或CNAS标识，，否则不得分）。
企业实力	3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3分。（提供相关认证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放至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项目安装方案	2分	根据投标文件提供的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安装进度、材料机械设备、人员配置、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2分；方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1分；方案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得分。
类似业绩	2分	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2020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成功案例。考察成功案例的内容、性质，涵盖或与本项目要求基本一致的，每有一个得1分，最多得2分。考察成功案例的内容、性质如与本项目要求部分一致的，每有一个得0.5分，最多得1分。本项满分2分。注：须提供合同、设备清单、验收报告等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售后服务	3分	评委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免费保修期内的维保机构进行评审，直接由厂家维保的得3分，维保机构非厂家维保的但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有3年（含）以上获得五星级维保星级证书的得1.5分。维保机构非厂家维保的但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有3年（不含）以下获得五星级维保星级证书的得0.5分。（注：投标人在投标时提供投标人承诺函原件，签订合同时提供设备生产商原厂维保函原件，生产商委托投标人维保的须提供委托协议）
	3分	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服务承诺，逐条承诺且承诺内容准确清晰的得3分，承诺内容含糊不清、有歧义的每条扣0.5分，扣完为止。
	2分	未响应免费质量保证期年限要求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免费质量保证期年限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加1分，最高加2分，增加不足整年的不加分。
合计	100分	

(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12、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原则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单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招标组织方可以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参数或技术方案的优劣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单位，也可以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单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单位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单位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一个投标单位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单位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单位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两个条款规定处理。

13、允许修改评标结果的情形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招标组织方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学校招投标工作领导小组。

14、推荐和确定中标单位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结果向招标组织方推荐出拟中标单位。

(2) 招标组织方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重大项目需报学校招投标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并在公示无异议后，向拟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六、授予合同

1、招标组织方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招标组织方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单位中标的权利，且对受影响的投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2、签订合同时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 招标方的相关职能部门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货物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单位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但是需要招标组织方的相关部门审批。

3、签订合同

(1) 招标方的相关职能部门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组织方的相关职能部门不得向中标单位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 合同应当包括招标组织方与中标单位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 招标组织方与中标单位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七、询问、质疑、投诉

1、询问

投标单位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组织方提出询问，招标组织方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质疑

(1) 质疑投标单位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单位；投标单位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送达招标组织方。投标单位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自投标单位获得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结果公告届满之日起计算。

(2) 投标单位应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对质疑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单位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如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组织方将其不良行为报财政采购监管部门核准后，依法处理。

(3) 投标单位如对采购需求提出质疑，向招标组织方递交质疑文件，招标组织方将组织相

关部门负责处理和答复涉及采购需求的质疑内容。

(4) 质疑流程及注意事项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要求执行。

(5) 招标组织方在收到投标单位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投标单位和其他有关投标单位，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质疑联系电话：0511-84400336；联系人：苏老师

通讯地址：江苏省江苏科技大学招标投标工作办公室（梦溪校区 A6 楼二楼） 邮政编码：212003

3、投诉

质疑投标单位对招标组织方的答复不满意，以及招标组织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组织方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八、诚实信用和解释权

1、诚实信用

(1) 投标单位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投标单位的合法权益。

(2) 投标单位不得以向招标组织方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投标单位有此行为的，将在江苏科技大学网站公告，将投标单位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处理。

(3) 投标单位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

(4) 投标单位应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纪律，扰乱开标评标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5)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用信息查询使用及登记等工作的通知》（苏财购〔2016〕50号）等文件精神，开标后采购人即对参加本项目的各投标单位进行信用记录查询，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为项目评审结束时，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为网页截图。对存在失信信息的投标单位（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解释权

除相关法律、法规明文规定外，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江苏科技大学招标投标办公室所有。

第三部分 招标设备技术规范

一、招标内容及电梯基本参数要求

1. 招标内容：

现有井道改造设计及施工、新购电梯安装设计、设备购置、安装配套条件改造、设备安装及验收。

本次招标电梯采购、安装与服务项目。对现有井道、门洞等电梯安装所需的条件进行二次改造，投标单位自行工勘，进行图纸设计，确保设计成果满足规范要求。新购置的电梯设备、机房空调、材料、及随设备提供的专用备品备件，投标单位自行运抵采购方现场，负责安装、调试，直至取得使用单位所在地相关部门颁发的使用许可证，交付采购方使用。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中标供应商应为采购人提供本次采购电梯的安装、调试、维修保养等一切相关服务，采购人只接收通过当地质量监督部门验收合格并发放准运证明的电梯设备。本项目从实施开始至验收、售后服务结束等环节过程中涉及的所有费用均应列入投标总价，采购人不再支付

其他任何费用，中标方在产品质保期内负责免费正常维保工作。电梯安装过程中，中标供应商必须安排安装项目经理和工程师全程参与，项目井道、门洞等土建施工部分需委托有资质的（建筑工程设计丙级（含丙级）以上资质）设计单位出图，有资质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三级）或建筑工程施工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施工企业施工。

2. 招标电梯基本参数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电梯采购、安装与服务项目
1	台数和编号	1 (DT1) 长山校区重装2号实验楼
2	电梯性质	无机房客梯（贯通门）
3	电梯层/站	2/2/3（1F停靠2侧门；2F停靠1侧门）
4	载重量	1600KG
5	轿厢高度	2400mm
6	提升速度	1.0m/s
7	控制方式	单控
8	底坑深度	1600mm（以现场实测为准）
9	井道净尺寸（宽*深）	3900mm×4300mm（以现场实测为准，需整改）
10	门洞尺寸	1300mm×2200mm（以现场实测为准，需整改）
11	顶层高度	5500mm（以现场实测为准）
12	各楼层层高	1F11000mm（以现场实测为准）
13	交付总工期	合同签订后60天内完成验收
14	交付地点	长山校区重装2号实验楼

3. 井道尺寸、底坑深度、顶层高度由投标人实地测量。

二、电梯主要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

1. 开门方式：双扇自动中分门。
2. 运行方式：单独运行。
3. 控制系统：全集选、电脑模块化控制；主电脑板必须采用32位。
4. 电源要求：交流三相 380V 士 7% ， 50Hz；交流单相220V 士 7% ， 50Hz。
5. 拖动系统：采用永磁同步无齿轮传动，全电脑控制交流变频变压调速（VVVF）。
6. 门保护装置：光幕保护。
7. 门机系统：变频门机系统。
8. 轿厢设计要求：
 - 1) 轿厢整体装饰：标准高档型。
 - 2) 轿厢顶应高亮度吊顶，配备足够亮度的照明，配有低噪音排风扇；轿顶设检修、运行开关。

- 3) 轿厢后壁单侧扶手, 扶手采用不锈钢材质; 轿厢轿壁、轿厢前壁、轿门均采用304 发纹不锈钢。
- 4) 踢脚板采用发纹不锈钢。
- 5) 操作箱采用微触按钮, 面板为发纹不锈钢。
- 6) 层站位置指示器采用段码液晶高亮度楼层数码显示和运行方向显示及电梯抵达音响, 抵达音响可设置成静音。
- 7) 电梯轿厢尺寸应按井道、机房尺寸进行调整(含导轨等材料), 以确保电梯能安全就位, 调整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9. 门厅:

- 1) 装潢: 各层采用大门套, 门套和各层厅门均采用 304 发纹不锈钢, 配机械开门锁。
 - 2) 讯号板: 面板为 304 发纹不锈钢, 采用微触按钮, 配有层站和方向指示。按钮高度按照国家规范设置, 客梯带盲文。
 - 3) 层站位指示器: 每层均需配置段码液晶高亮度楼层数码显示, 清晰显示轿厢上、下运行方向。
- #### 10. 检修操作: 控制柜、轿顶设“检修”运行开关。

(二) 电梯技术功能(投标人提供的电梯应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所列功能)

1. 投标电梯型号本身应具有的功能。
2. 电梯安全技术规范和国家电梯强制性制度、安装、验收标准规定的必配功能。
3. 除上述要求外, 具备以下功能:
 - 1) 自动精准平层;
 - 2) 防捣乱;
 - 3) 具有三状态(自动\有司机、检修)钥匙;
 - 4) 故障就近平层;
 - 5) 具备远程监控(检修)接口;
 - 6) 反向召唤取消;
 - 7) 层站运行控制开关;
 - 8) 超载保护(不启动)并报警;
 - 9) 开关门时间可调;
 - 10) 强迫关门及警示;
 - 11) 安全光幕保护;
 - 12) 五方对讲装置;
 - 13) 轿厢应急照明(应急灯采用免维护蓄电池自动充电, 供电时间不小于90分钟);
 - 14) 满载直驶及层站显示;
 - 15) 故障自动检测;
 - 16) 防止失速及超速保护;
 - 17) 开关门受阻自动折返;
 - 18) 首层电梯泊梯开关;
 - 19) 无载自动关门、灯、扇;
 - 20) 各层门厅的运行方向及楼层显示;
 - 21) 轿厢内楼层及方向指示;
 - 22) 运行次数显示;
 - 23) 紧急消防操作;
 - 24) 轿厢监控线路及接口;

- 25) 停电紧急停靠;
26) 电梯内要配置摄像头, 五方对讲线和视频线配置到机房。

电梯功能除以上要求, 还应具备一定的功能拓展能力, 以备升级。

(三) 技术性能要求

- 1) 电梯在供电电压波动 $\leq\pm 7\%$ 及供电频率波动 $\leq\pm 3\%$ 时, 仍能正常工作;
- 2) 平层精度: $\leq\pm 2\text{mm}$;
- 3) 噪声: 运行中轿厢内噪声 $\leq 50\text{dB(A)}$, 开关门噪声 $\leq 55\text{dB(A)}$, 机房噪声 $\leq 80\text{dB}$;
- 4) 每台电梯的故障不大于5次/60000次;
- 5) 平衡系数: 0.4-0.5;
- 6) 称重精度: 1%;
- 7) 本次所投电梯型号的曳引机、控制柜、控制器、调速器、轿门门锁、厅门门锁、安全电路、上行超速保护装置、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等尽可能为原厂原品牌;
- 8) 客梯曳引机使用原厂原品牌制动器, 且制动器动作试验应送检并提供检测报告;
- 9) 客梯曳引机能效等级应送检并提供检测报告;
- 10) 所投产品电动机功率因数应送检并提供检测报告;
- 11) 所投产品电梯层门锁装置需通过耐久性试验, 并提供检测报告;
- 12) 所投产品电梯轿门锁装置需通过耐久性试验, 并提供检测报告;

电梯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技术要求

以上参数要求为最低要求, 投标人所投品牌的参数不得低于以上参数, 建议参考品牌: 通力(昆山)、奥的斯(天津)、迅达、日立、上海三菱、蒂升电梯、东芝电梯。

三、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其它伴随服务 (或义务)

1. 中标方需提供相关技术资料; 中标方应结合电梯的安装、调试及试运行过程, 有计划地对招标单位派出的管理、操作人员进行电梯的基本知识、使用、维护及保养技术的现场培训; 中标方承诺对设备控制系统等软件提供免费升级。明确售后服务人员情况及联系方式。质保期内的维护保养由中标方无偿承担, 电梯一旦发生故障, 必须承诺在规定时间内达现场并及时排除故障。如不及时修理, 采购人有权自行派人修理, 中标人并按其费用的两倍予以赔偿。

2. 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承诺至少提供以下技术资料, 其费用已包括在响应价格之内: ①电梯安装图; ②电气设备及系统原理图; ③电气设备及系统安装线路图; ④构件、机械安装图; ⑤安装手册、操作手册以及维修保养手册; ⑥制造、安装标准和技术规范; ⑦安装和验收报告(包括验收数据资料); ⑧零部件目录; ⑨投标人应交付的其它资料; ⑩采购人认为应交付的其他资料。(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加盖公章)。

3.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提供产品厂家授权书, 投标产品均为原厂产品, 投标人提供承诺函, 承诺函格式自拟, 加盖公章。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提供产品厂家证明投标产品均为原厂产品, 投标人提供承诺函, 承诺函格式自拟, 加盖公章。

四、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付总价 30 %预付款。

2. 设备安装、调试全部结束, 验收合格, 经政府技术监督部门验收合格, 获得使用许可证, 学校职能部门接收后, 招标方支付到 100%合同款。

六、交货预约期

1.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到货, 20 天完成安装及验收

2. 交货方式: 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 中标方应保证电梯交付时, 具备国家规定的正常使用

所需要的条件。本合同项下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设备安装、调试结束并经有关部门检验合格取得验收合格证书后转移给招标方。货物移交招标方前，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中标方承担。

3. 交货地点：江苏科技大学长山校区重装2号楼。中标方必须按照招标方要求将货物送到指定场地就位。

五、项目实施要求

投标单位提供施工工程组织总体设想、电梯安装施工顺序及方案；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安装的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电梯安装的安全保证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1. 施工组织机构：须成立健全的施工组织机构，包含项目经理、项目工程师；调试监督、现场工程监督、质检工程师和安全监督；现场安装负责人、安装班组、起重班组和支援班组等相关组织机构和人员。

2. 具体的项目实施应符合本项目实际需要，确保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至少需要提供①生产方案需提供投标货物主要生产、检验、测量设备说明②供货计划需提供交货期及运输方案③进度控制需提供供货安装计划：

(1) 投标方中标后，应在接到招标方中标通知后一周内完成合同签订，按标书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图及施工组织设计等。

(2) 合同签订后，由中标方厂家工程师到现场勘察设计，所有尺寸以现场勘测的实际尺寸为准；到货后，中标方须派有资格的工程技术人员（必须是自己的或指定的安装调试及维护保养队伍，安装调试队伍应具有当地省级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电梯安装维修资质证书）在整个电梯的安装调试的全过程中在施工现场负责安装、指导及调试，直至电梯最终验收合格并正常运行。若在安装过程中，由于中标方的责任导致建筑结构或其他设备设施被损坏，中标方需负责修理或赔偿损失。安装与调试中涉及的所有费用均应列入投标总价，而不能在执行中要求另外付费。

3. 安全保证措施

(1) 电梯安装现场必须有技术、安全人员监护；

(2) 电梯安装区域设置警戒线，有明显标志，并要有专人监护，安装期间现场严禁闲杂人员进出；

(3) 电梯安装前工作人员应对工具、附件等仔细检查，不合格者立即更换，确保正常使用；

(4) 电梯安装过程中，所有工作人员必须听从指挥人员的统一指挥和信号；

(5) 电梯安装过程中须有专人照看电源；

(6) 电梯安装过程中所有工作人员必须戴好安全帽，登高人员必须穿防滑鞋，高空作业必须系好安全带，配挂工具包；

(7) 电梯安装过程中严禁由高空向下抛投物品；

(8) 电梯安装过程中注意建筑物周边的障碍物，若有障碍物必须排除后方可作业，防止发生意外事故；

(9) 电梯安装过程中若有吊笼运动时，人体及装运的物件绝对不准超出吊笼护；

(10) 电梯安装过程中每道工序完成后经专人检查认可方能进行下一道安装工序；

(11) 电梯安装过程中发现异常，应立即停止安装工作，排除故障后才能继续安装；

(12) 电梯安装过程中吊笼载荷不允许超过额定安装载重量。

(13) 电梯安装过程中吊杆进行安装工作时，吊杆的最大起重量为200kg，不允许超载，吊杆有悬挂物时，不准开动吊笼；

(14) 电梯安装期间绝对不允许非安装人员使用施工升降机；

(15) 安装期间严禁饮酒、打闹；

(16) 电梯安装完成后应仔细检查施工升降机的各机构，各部位是否应处于良好状态，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4. 质量保证措施

(1) 严格按国家颁布的电梯安装施工工艺标准执行，并派电梯安全质量检验员进行监督，每道工序完工后由质检员检查合格后，方能进行下一道工序。

(2) 为保证工程顺利无事故进行，安装队必须定期组织召开安全会，检查各种安全防护用品是否牢固。要求操作者严格遵守现场的安全管理规定，确保现场安全。

(3) 为保证在合同期内完成电梯的安装工作量，要求安装队制定详细的施工进度表，并严格按进度表完成当日的工作量。

(4) 在安装过程中，要求各班组必须加强自检、互检工作，并严格填写自检记录，各数据必须真实可靠，并有填写人签名，以便日后查找。

(5) 施工中文明施工，严格遵守国家法规，遵守工地规章制度，配备安全检查专职人员。

5. 电梯的安装和调试要求需严格执与电梯相关的国家、行业和地方法律法规、规范规程、标准、图集的要求：

(1) 电梯井道设计需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出具图纸，所有土建等施工工作需委托有资质的施工企业进行施工；如发生变更原有建筑结构的维修改造，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有资质的设计院出具的改造图纸，并配合做好维修工作。如因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不能及时安装和调试，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和损失。

(2) 所投电梯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梯制造与安全规范的制造、安装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成交供应商须提供采购人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验收合格证、运行证等。

(3) 本次采购规定的电梯设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运输到项目现场，并进行整机安装、调试及试运行，政府验收合格后交付采购人。

(4) 投标人依据现场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具体详实的项目实施方案（必须含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的项目进度计划表）。

6. 其它要求及说明：

(1) 电梯的电源总柜内，应有安装电源电缆的足够空间与配套紧固件。

(2) 电梯的变频调速等应有必要的防干扰措施，阻止电梯的干扰信号经双电源线路对外传导而妨害其它用电设备。

(3) 电梯电气系统应有三相电源错相与缺相保护、短路与超负荷保护；电梯电源（控制）柜应具有防水溅、防尘等必要的防护，应能在国标环境温度下长期正常工作，有强制通风散热，进风口滤网可拆洗，高温报警自动停运、钥匙开门等必需的保护。

(4) 须配置井道爬梯、井道永久照明和井道间防护网等并符合国标要求。

7. 其它注意事项和要求：

(1) 响应文件应按照已有井道与门厅、机房、圈梁等布置，技术要求中所有尺寸应以按现场勘查采购人确认的数据实际为准。

(2) 在电梯的安装至交付过程中，成交供应商应按质监部门的检测与验收要求，提供检测所需的样件、材料、人员配合，并承担这些费用。

(3) 成交供应商负责安装电梯所需的全部零件、管线（如电管、走线槽、电线、电缆等）、配件、构件、施工人员与设施，包括引至井道外与电梯有关的设备与管线。

(4) 如果建筑物现有共用总接地点接地电阻值不能满足响应电梯安装要求，由投标人自行解决。

(5) 因安装电梯所需的其它土建、预埋、安装等工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费用。

(6) 成交供应商应当服从采购人属地的质监部门、城市管理等部门的管理与督查，并按规定缴相关管理费。

六、设备验收

1. 设备到达现场后，中标方及安装人员会同招标方共同参与开箱验收。验收内容：规格、型

号、数量，包装是否完好，随货是否附有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出具的监检报告等。

2. 招标方有权随时监督检查安装工艺过程、进度等。

3. 设备最终验收：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整个电梯项目的调试及验收由中标方自行负责。中标方必须保证在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通过招标方和政府相关部门的检验并验收合格，可以运行使用。

4. 因中标方原因造成电梯不能如期交付使用，或安全未达标的（出现安全事故），招标方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并且每延迟一天扣除 1% 设备款，同时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因中标方原因造成电梯检验不合格，检验费由中标方支付。

七、质量保证期

中标方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自取得特种设备安全检测机构颁发的《电梯安全检验合格证》并交付甲方使用之日起至少 1 年内，为招标方提供免费维保服务，电梯软件终身免费升级，并提供免费维保期间免费备件的清单。在产品质保期内，中标方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材料、配套件的缺陷及安装质量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或故障负全部责任。

八、报价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报价中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价（应含轿厢装潢和选配功能及保证质保期内正常运行所需要的备品备件、检测孔、减震台等）、井道及土建制作费、安全施工保障费、内陆运输及保险费、脚手架搭建费、整个电梯设备所需的强弱电配线（包括调试电缆）设施费、施工井道照明费及其他电费、所有电梯运行的监察系统设施费、吊装费、安装费、调试费、预埋件的材料及施工费、电梯监督检验费用、电梯定期检验费用、质保期内的整机维保费、调试临时电费、保管费、操作维护人员培训费、售后服务费、电梯装饰装修费、井道内检修插座、照明、底坑铁爬梯等与电梯有关的辅助工作、招标文件中相关费用等及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完成本项目是指领取到电梯使用许可证并领取竣工验收报告且电梯满足招标方投入使用）。办理电梯检测手续和领取电梯使用许可证由中标方负责。

(1) 设备价格（包括电梯全套设备、材料、辅配件、随设备应提供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的价格以及资料等费用）；

(2) 电梯包装费、运杂费、运输保险费、运至现场卸货费、现场保管费（指设备运抵工地现场所发生的费用）、与采购人现有的电梯视频监控平台厂家对接，配合其接入上述平台的相关材料费、人工费用，根据电梯尺寸和现场施工等实际情况发生的底坑制作、井道制作等与钢结构施工和土建施工相关的所有费用；

(3) 操作、维护人员的技术培训服务费（说明服务内容）；

(4) 安装费、调试费、保险费、有关部门检测检验费（包括电梯投运前的监督检验费，质保期内特检部门的定期检验费及相关的砝码费用等，定期检验次数应与质保期年数相同）。

九、安全生产要求

中标方在施工期间，应加强自身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落实安全责任和安全防护措施，杜绝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施工过程中，因中标方的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中标方承担。

十、履约保证金

中标单位**经其账户**向学校提交中标金额 9% 的履约保证金，并到达指定账户。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中标单位提供相关资料申请，五个工作日内等额无息退还。

收款单位：江苏科技大学

收款账号：381006717010149000338

开户银行：交行镇江江科大支行

转账事由：HW-GZ-2025001 履约保证金

注：

一、井道整改内容：

- 1.原 1 楼电梯门洞（双侧）改造施工；
- 2.原 2 楼电梯门洞改造施工；
- 3.现有井道宽度过大，井道内圈梁增设及整改，满足所投设备安装需求；
- 4.每层电梯厅不锈钢大门套包装；

二、若涉及品牌仅作参考，不能理解为唯一指定，只要优（或至少相当）于参考品牌的质量及性能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均可视为合格响应。各投标单位应如实填写技术响应及偏离表，如有偏离请详细描述，以便于评标委员会评审。

三、投标单位须随原件提供原件清单目录（若需要提供原件），否则，投标单位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第四部分 服务要求

1. 交付使用时，合格率应达到 100%；

2. 必须提供不少于 1 年的全免费质保服务（投标文件中须列明具体时间），对本次采购的所有产品、配件、辅件在到货检查及质保期内出现故障等情形必须无偿更换。质保周期内，中标单位应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如有质量问题，须提供免费上门维修。

3. 必须提供 7×24 小时全天候售后服务电话（电话：_____），明确售后服务人员情况及联系方式。在质保期内电梯一旦发生故障，电梯困人的求援时间不应超过 20 分钟；故障反应时间小于 30 分钟；一般故障修复时间小于 60 分钟；较大故障修复时间小于 36 小时。在质保期内保证 24 小时应急服务的提供，且不收取额外的附加服务费用。质保期内，投标人应每月、季对每台电梯的运行安全工作情况作一次全面检查，并向采购方提交检查报告（检查报告的内容至少应包括故障次数、故障类型、处理方法、处理后的效果、所有安全装置状态和设备现有工作状况等）。如不能及时赶到，用户委托其他单位维修，并按其费用的两倍予以赔偿。

4. 质保期内的日常保养要求：

（1）投标人应定期派出专业人员对电梯进行保养，每月进行常规维护保养不少于两次，由派出的专业人员对每台设备进行保养、检查、维护、调整、加油、润滑，使设备保持安全、正常状态，每次保养应经采购人签字确认。

（2）质保期内，投标人应每月、季对每台电梯的运行安全工作情况作一次全面检查，并向采购方提交检查报告。检查报告的内容至少应包括故障次数、故障类型、处理方法、处理后的效果、所有安全装置状态和设备现有工作状况等。

（3）质保期内，投标人免费提供设备正常运行需要更换的全部零件、部件及油类。投标人应免费提供所有因产品质量造成的损坏部件的维修保养服务。如因产品质量或备件不足问题，致使电梯停运时长超过 48 小时，则从停运日起，中标供应商应按每日 1000 元整赔偿采购人，直至恢复使用日。

5. 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负责电梯年检事宜，包括更换部件与相应人工费。并承担质监部门的电梯年检费（含 1 次/年监督检验费，1 次/年电梯安全责任保险保险费，与保修年数相同次数的定期检验费），保证年检合格。

6. 质保期届满前 30 日内，成交供应商应全面检查一次，需有专业工程师对所提供的设备进行测试并将检查情况书面报告采购人，任何缺陷须由供货厂商免费修理，并得到采购人认可。在修理之后，供货商应将成因、补救措施、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业主，报告一式两份。

7. 提供本地化服务证明材料及维保能力的介绍（含售后机构人力资源状况、按规定时间到现场的导航地图截图）。

8. 投标单位须承诺对设备控制系统等软件提供终身免费升级。

9. 投标人提供详细的售后培训计划和方案：投标人提供至少二名从事电梯行业 10 年以上，本单位的电梯维修从业人员组织培训；培训频次不少于 1 次/年。在中标后，针对本次投标的电梯品牌，提供电梯安全管理使用培训手册，对招标人电梯管理员进行电梯安全管理及使用的培训，提供针对本次投标梯型电梯的日常维修保养作业指导书以及应急演练方案。

10. 应急处置方案要求：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制定具体的应急预案，确保电梯使用安全和人身安全。

(1) 接到业主报警或发现有乘客被困在电梯内，应立即通知保安消防监控室，同时记录接报和发现时间。

(2) 维修单位联系人接报后，应立即派人前往现场解救，并安排人员前来抢修。

(3) 在解救过程中，若发现被困乘客中有人晕厥、神志昏迷（尤其是老人或小孩），应立即通知医护人员到场，以便被困人员救出后即可进行抢救。

(4) 被困者救出后，应立即请电梯维修公司查明故障原因，修复后方可恢复正常运行。

(5) 维修单位经理或值班人员应详细记录故障发生时间、原因、解救办法和修复时间。

备注：请各投标商对上述要求做出明确承诺，谢谢！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 标 人（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一、投标函（格式）

致：江苏科技大学招投标工作办公室：

根据贵方关于_____项目的投标邀请（招标文件编号： ），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单位的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 1、开标（报价）一览表
- 2、货物清单及明细报价表
- 3、投标单位相关信息一览表
- 4、技术资料、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等
- 5、服务承诺
- 6、企业情况简介
- 7、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 8、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单位所能提交的其他文件

据此函，投标单位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货物及服务的唯一投标报价见开标（报价）一览表。
- 2、我方承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完成合同义务，并承担责任（如有偏离，在投标文件中另作说明）。
- 3、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书面修改通知（如果有的话），投标单位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我方保证向招标组织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及所有材料的完整、真实、合法、有效并对其负责。
- 5、我方同意从规定的招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6、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如果有）可不予退还。
- 7、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我方知道如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向贵方提出质疑，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承诺：我方如果有上述行为，将无条件承担贵方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 10、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与招标文件内容偏离（技术和商务）见偏离说明（如果有）。
- 11、遵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 12、本公司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3、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报价）一览表

单位名称（盖章）：

投标总报价	金额（大写）： ¥：
供货期	
是否中小企业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注： 1、投标总报价包括货物成本价、安装费、运输费、质保服务期内费用、设计费以及所需缴纳的任何税费、管理费、临时保险相关费用等所有费用；2、投标单位必须据实填具此表，应与投标文件的有关内容一致；3、“开标/报价一览表”一式两份，一份为“开标一览表”无需装订，单独封装于投标文件正本信封内提交；另一份为“报价一览表”，表式相同，需装订在投标文件中；4、此表为范本，投标单位可根据投标项目调整表格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及评分索引表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公章):

序号	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1			
2			
3			
4			
5			
6			
7			
评分项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注：此表为样表，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四、设备清单及明细报价表

1、设备明细清单及报价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	品牌、型号及产地	单价	总价	免费质保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其它费用								
合计金额								

注：1、本表中“其它费用”由投标单位根据项目需求及自身经验进行补充填写。项目实施时，除招标方明确提出需要变更增加外，不再增加任何费用，投标单位应确保本项目能安全、正常运行并达到招标要求。

2、本表中合计金额应与开标（报价）一览表中项目总报价保持一致。

3、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技术响应及偏离表

投标单位列出具体响应本招标文件中所要求配置的产品型号和参数,如有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要求有偏离的请列出偏离说明。

序号	名称及型号	招标文件要求参数	投标实际参数	符合/正偏离 /负偏离	备注

注：1、“偏离”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如实填写偏离表，如果虚假响应或简单复制招标文件提供的技术参数，将可能被视为无效的响应；

3、该表不能作为投标的技术文件，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提供技术文件；

4、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表格可根据情况选择“横向”页面设置。

六、投标单位相关信息一览表

一	公司基本信息				
1	公司名称:				
2	注册资金:		3	从业人员:	
4	成立日期:		5	法定代表人:	
6	开户银行:		7	账号:	
8	项目联系人:		9	联系电话:	
10	公司地址:				
二	公司财务状况 (2023 或 2024 年度)				
1	营业收入 (万):		2	利润总额 (万)	
3	年末“固定资 产合计”(万):		4	年末“流动资产” 余额 (万):	
5	年末“短期负 债”余额(万):		6	年末“长期负债” 余额 (万):	
7	年末“资产总 计”余额 (万)		8	年末“货币资金” 余额 (万):	
三	投标单位其他信息				
(一)	公司取得的相关 资质及等级:				
(二)	公司获得的荣誉 及表彰情况				

七、公司简介、设备技术资料

- 1、请各投标单位自行介绍本公司情况，（格式自拟）；
- 2、所投产品实际款式图片；
- 3、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切实可行的项目供货、验收方案安排；
- 4、其他相关资料。

八、服务承诺

- 1、格式由投标单位自定，如对招标文件中的“服务要求”能够接受的，投标单位必须在投标文件的“服务承诺”中逐条进行响应和表述。
- 2、售后服务方案。

九、供应商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 1、营业执照（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具体填写见格式）；
- 3、具有良好的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3 或 2024 年投标单位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
-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相关材料（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 5、_____年以来同类项目且至少规模相当证明材料（合同、清单、验收材料复印件）；
- 6、相关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资质、荣誉、信誉证明材料复印件；
-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 8、项目要求的其他相关材料，以及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①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_____同志，性别____，身份证号_____，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联系方式_____，系我单位主要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

单位全称：

电 话：

单位地址：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活动的仅需填写本身份证明，个人居民身份证携带备查。

法定代表人的法人章与其签字效力等同。